华南理工大学本研教学资源共享实施方案

(华南工教 [2016] 55 号)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促进我校本科、研究生教学资源共享,加快构建校内协同育人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建设目标

构建校内协同育人体系,以课程与师资为纽带,探索建立本研教学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长效机制。通过本研培养计划贯通、共享课程建设、共享实践基地、实施灵活开放的管理等手段,使我校的教学资源发挥最佳效益,推动人才培养质量的进一步提升。

二、具体内容

1. 贯通本研培养计划

优化整合本研培养计划,对本科生、研究生知识结构、能力结构和素质结构的全过程培养进行纵向层次设计和横向分类设计,并分别落实到本研的课程及实践环节中,强化本科生教学和研究生教学的有机衔接,构建纵向贯通一体化的教学体系,为学生成长成才提供连贯性的发展通道。

以现有创新班、卓越班专业作为本研培养计划贯通的试点专业,根据本科阶段夯实基础、研究生阶段强化系统性科研训练的阶段性培养目标,整合内容相同、相近的课程,使课程内容课程体系相互衔接;合理压缩必修课学时,适当提高选修课比例,形成科学、高效的培养计划。及时总结试点专业本研培养计划贯通的实施经验,并向其他学科专业推广。

2. 共享本研课程资源

加强本研共享课程建设,在现有本科、研究生课程中,以提高本科生知识前瞻性和科学研究能力、完善研究生知识结构和多元化发展能力为原则,以鼓励交叉学科发展、促进学生批判性思维和创新能力养成为目的,选定一批优质的课程作为本研共享课程,分类、分层次面向学生开放。

本科生教育中的主要课程均向研究生开放,面向所有研究生开放通识教育课程、公共基础课程及专业基础课程;向跨专业读研的研究生开放所学专业的本科课程;向交叉学科专业的研究生开放相应专业的本科课程。研究生教育面向创新班学生、卓越班学生及获得推免资格的本科生开放所读研究生专业的课程;向学习成绩优良(上学期未有不及格课程)的本科生开放优势学科专业的研究生基础课程。

开放本研互通选课,实施本研互通管理。在建设本研共享课程的基础上,打破本科、研究生两个教学管理系统"孤岛"障碍,定期发布本研共享课程选课信息,让学有余力的学生

根据自身学习需求和学习时间,自行选择修读相应课程,并纳入正常教学管理。制定并实施《华南理工大学本研共享课程修读管理办法》。

本研共享课程平台为动态的课程资源库,根据学生选课意愿、修读效果及获得学分、资源建设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由学院负责加强课程建设,教务处、研究生院协同管理。

3. 共享实践教学资源

共享实验室、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等实践教学资源,实验室、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兼顾本科和研究生两个层次,充分体现实习实践过程的延续性和递进性。目前,本科、研究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和运行相对独立,探索并推行本研实践教学基地共享开放的具体方案,充分发挥实践教学基地多层次教学辅助作用。

面向研究生开放本科生实验室、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合实验室和教学实训基地等作为研究生校内实践教学平台和校外实践基地。面向本科生开放各类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作为本科生毕业实习、毕业设计等实践能力训练的教学基地。

构建本研实践教学基地信息共享平台,将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实习实践需求信息纳入共享平台统一管理,包括基地介绍、需求专业、需求人数、实习地点、实践时间、实习内容、补贴标准等。共享平台定期汇总发布需求,在校学生通过共享平台了解信息并开展实习实践活动。以卓越班为试点,探索卓越班学生本科毕业实习、毕业设计与研究生阶段专业实践相衔接,推动卓越班学生本硕实践基地共享一体化建设。及时总结试点专业本研实践基地共享的实施经验,并向其他具有硕士学位点的学科专业推广。

三、组织保障与政策支持

1. 组织保障

本研教学资源共享工作由学校主管教学副校长负责总协调,教务处、研究生院负责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本研教学资源共享的各项工作,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创业教育学院等参与并配合相关工作,各学院具体实施。

2. 政策支持

- (1) 落实本研课程互选互认具体工作方案,指定详细工作流程和选课指引。
- (2)对在推进本研教学资源共享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学院,在研究生推免名额方面 统筹给予支持。
 - (3) 鼓励教师开设本研共享课程,在工作量考核中对本研共享课程予以补助。